

103432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586-5859(服務專線)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證券代號：4535

本次股東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999號

國內郵簡	
平	信
限	時
掛	號

開會通知請即拆閱

股東 台啟

149

新嘉坡內政部註冊件號：總公司許可證號字第0014號
中華郵政（股）公司印製服務專案：(02)2586-5859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印製服務專案：(02)2586-5859

本公司服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
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相關資
料將依法令或契約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
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公司服務代理部。

113-1

出席證號碼：

(149)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地點：彰化縣伸港鄉溪底村興工路87號(全國工業區服務中心一樓會議室)	
時間：中華民國113年5月21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整	
※股東、徵求人、受託代理人及指派代表人出席股東會時，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以備核驗。 ※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兩者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姓名：	
持有股數：	
法人指派書 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	
茲指派	君
出席貴公司本次股東會， 依法行使一切股東權利。 (法人股東親自出席專用)	

委 託 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持有股數			
姓 名 或名稱			
徵 求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 名 或名稱			
受 託 代 理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 名 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住 址			

徵求場所及：
人員簽章處

025602

(149)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113年現金股利匯款申請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原登記匯款帳號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貴股東之匯款銀行如為“元大銀行”者，免扣匯款手續費10元**	
郵局(700)	局(7位)	帳(7位)	原留印鑑

- 現金股利發放，將依配息基準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所提供之匯款帳號為依據，除股東另有書面指示匯款帳號外，將依貴股東自行回函最新填發之帳號為優先匯款之依據。
- 未填帳號回函之股東，屆時將以配息基準日當時集保公司所提供之主帳戶(最新異動：含交易、基本資料...等更新)帳號為匯款之依據。
- 採匯款方式者，限本人帳號，且於發放日扣除匯款手續費10元。
- 不採匯款方式者，本公司依貴股東原留通訊地址於發放日扣除處理費後，以掛號郵寄抬頭劃線禁止背書轉讓之支票。

股東印鑑卡
表單及注意事項



請貼
郵票

地址：
寄件人姓名：
電話：

103432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

149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收

至興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五、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六、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至興精機股份有限公司113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本公司訂於民國113年5月21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整(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九時三十分，於股東會會場辦理報到)，假彰化縣伸港鄉溪底村興工路67號(全興工業區服務中心一樓會議室)，召開113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112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報告。2.112年度營運狀況報告。3.112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二)承認事項：1.112年度營業報告、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承認案。2.112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三)臨時動議。
- 二、股利分配主要內容：現金股利新台幣121,058,784元，每股配發1.6元。
- 三、檢奉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後，於會議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自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後，於股東會五日前寄(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103432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以利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四、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五、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3年4月19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六、本次股東會會議主要內容，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之事項，除列舉於召集通知外，其主要內容，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或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查詢。
- 七、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3年4月21日至113年5月18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電子投票平台，依相關說明操作之。【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